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监测报告表

项目名称：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

建设单位：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编制时间：2018 年 12 月

编制单位：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法人代表：胡长钦

项目负责人：

编制人：

签发日期：

编制单位：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电　　话： **0554-2683579**

传　　真： **0554-2695926**

邮　　编： **232007**

地　　址： 淮南市经济开发区啤酒厂路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淮南睿扬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建设地点	淮南市经济开发区啤酒厂路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08 年 12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09 年 9 月		
调试时间	2018 年 6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18 年 11 月 15-16 日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南京大学环境 科学研究所		
投资总概算（万元）	2660	环保投资（万元）	128	比例	4.8%
实际总概算（万元）	2660	环保投资（万元）	57	比例	2.14%
验收监测依据	1、《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告）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 2、《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 号）。 4、 淮南睿扬机械有限公司《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5、 淮南睿扬机械有限公司《关于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淮南市环境保护局； 6、《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7、《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标号级别限值	1、无组织废气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二级标准；排放限值如下表所示： 表 1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污染物 |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mg/m³） | 最高允许排放速率 | 无组织排放监控限值浓度 mg/m³） 排气筒高度（m） | 二级（kg/h） 颗粒物 | 120 | 15 | 3.5 | 1.0 2、水污染物 项目产生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淮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3、噪声 营运期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标准值见下表。 表 4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dB（A） 类别 | 昼间 | 夜间 2 类 | 60 | 50 4、固废 一般固废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01）及国家环保部【2013】第 36 号关于该标准的修改单中相关要求中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收集和处理；危险废物按《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7-2001）及国家环保部【2013】第 36 号关于该标准的修改单中相关要求中相关规定要求进行收集和处理。

表二

1、项目概况

淮南睿扬机械有限公司位于安徽省淮南市经济开发区啤酒厂路，企业建筑面积 15500 平方米，其中标准化厂房面积为 10000 平方米。成品库 1500 平方米，企业投资 2660 万元，环保投资 57 万元，通过购置相关机械设备建设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在建设过程中企业将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企业名称变更为淮南睿扬机械有限公司，营业执照变更文件详见附件。项目由淮南市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于 2008 年 4 月 17 日进行备案，备案文号为淮开管[2008]25 号。

企业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相关规定，建设项目规划期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单位委托南京大学环境科学研究所承担该项目的环评工作。环评单位依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的要求编制了《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环境影响报告表》，并报送淮南市环境保护局进行审批。淮南市环境保护局于 2009 年 4 月 1 日下达了《关于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项目情况简介如下：

项目名称：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

项目性质：新建。

建设单位：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建设地点：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南市经济开发区啤酒厂路，项目东侧厂房，南侧为道路，北侧为啤酒厂路，西侧为安徽德普胶带有限公司，具体如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所示，（具体见附图 2 项目周边概况图所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告，生态环境部，2018 年 05 月）以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 682 号）规定，我公司结合项目实际建成情况以及《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完成自查确定验收范围为企业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设备项目及其配套的环保工程、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并在此基础上编制验收监测方案，委托安徽省公

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验收检测，监测时间为2018年11月15-16日。结合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检测报告（见附件）我公司编制完成了本竣工验收监测报告，为该项目的验收及环境科学管理提供科学依据。

2、工程建设内容：

本次新建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南市经济开发区啤酒厂路，企业投资2660万元。投资建设标准化厂房一层，面积为10000平方米，成品库1500平方米，半成品库1000平方米，产品检验检测中心500平方米，综合办公楼2000平方米。根据现场踏勘可知：目前企业建设标准化厂房、产品库、半成品库、检测检验中心等。具体建设内容见表4。

表4 建设内容对比表

工程类别	单项工程名称	工程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主体工程	锚焊车间	框架结构、防渗	企业已建设锚焊车间，占地面积为6000平方米，放置各种机械设备
	金工车间	框架结构、防渗	企业已建设金工车间，占地面积为6000平方米，放置各种机械设备
辅助工程	办公楼	办公用房	企业建设办公用房
	检验检测中心	化验室	化验室位于厂房内
	职工食堂	/	未设置职工食堂
储运工程	成品仓库	地面防渗，框架结构	企业在厂房均设置成品库、半成品库以及原料堆场，并进行地面树脂防渗
	堆场	地面防渗	
	半成品库	地面防渗，框架结构	
公用工程	配电房	变压器	已建设
环保工程	大气治理措施	排气扇	标准化厂房内安装排气扇3套，并在焊接工序均设置移动化烟尘净化装置，在焊接作业时，职工均佩戴口罩等防护面具
		职工防护用具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装置	
	噪声消减措施	双层隔音墙	企业购买设备时均购买低音设备，并安装减震垫
		减震垫	
		消音装置	
		防尘下料间	
	管网建设	清下水、雨水管网建设	企业生活污水通过市政管网排入淮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绿化	厂区绿化	企业在厂房周边均种植高大乔木进行绿化

3、产品方案

项目产品方案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年产量（吨）	备注
1	石油化工机械产品	1400	固定管板式、浮动式、U 型管式、螺旋管式、折流杆式、钛管铜管镍合金等各品种换热器、冷却器、系列卧室回转空气预热器、系列抽空器、系列污水处理设备、刮油刮泥机、刮泡机等、各类塔器、各类外取热器
2	制药机械配套设备	500	各类反应釜、搅拌器、各类贮罐、贮槽等
3	矿用机械及部件	3100	矿用机械及部件

4、建设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实际建设数量	生产厂家
1	立车	C1600	台	1	1	齐齐哈尔
2	立车	C1250	台	1	1	齐齐哈尔
3	单臂刨床	4000*1500	台	1	1	济南二机床
4	龙门刨	2500*800	台	1	1	安庆
5	摇背钻	63	台	3	3	沈阳
6	压力机	1600T	台	1	1	天津
7	压力机	100T	台	1	1	合肥
8	普通车床	C650	台	1	1	巢湖
9	普通车床	C630	台	3	3	上海
10	普通车床	C630	台	1	1	沈阳
11	镗床	T68	台	2	2	昆明
12	立铣床	200	台	1	1	蚌埠
13	铣床	3#	台	1	1	上海
14	牛头刨	650	台	1	1	郑州
15	牛头刨	500	台	2	2	淮南
16	普通车床	C250	台	1	1	丹东市
17	普通车床	C620	台	5	5	黄山市
18	折边机	3000*3	台	1	1	无锡
19	卷扳机	2000*2	台	1	1	山西长治
20	卷扳机	2000*8	台	1	1	山东泰安
21	剪扳机	2000*14	台	1	1	苏联

22	剪扳机	2500*6	台	1	1	上海
23	精密车床	C160	台	2	2	重庆
24	冲床	50T	台	1	1	无锡
25	电焊机	500	台	10	10	上海
26	等离子切割机	32	台	2	2	常州
27	亚弧焊机	350	台	2	2	上海
28	自动焊机	500	台	1	1	上海
29	空压机	0.3 立方	台	2	2	上海
30	空压机	0.6 立方	台	2	2	上海
31	锯床	320	台	1	1	常州
32	多功能冲床	X60	台	1	1	常州
33	行车	19500*25T	台	1	1	合肥
34	行车	10T	台	5	5	合肥
35	行车	5T	台	3	3	合肥

5、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情况

序号	名称	型号	单位	数量	备注
1	碳钢钢类类	Q235A、B、C、20g、 16mn、16mng、16mnR、16mnDR	t/a	3000	/
2	I 不锈钢类	Ocrl 8Ni9 Ocr18Ni9Ti、Ocr18Ni12Mo2Ti、0OCr1 8Ni9Mo2Ti、304、304L、316、316L	t/a	1800	/
3	碳钢、元钢类	Q195、Q235、20#、35#、45#、20Cr 40Cr、20CrMo-42CrMo	t/a	600	/
	合金钢类	Cr5Mo、12CrMo、 15CrMo、20mnMo	t/a	50	/
	铜材	黄铜、紫铜及铜镍合金	t/a	50	/
	机油	用于机床润滑、冷却等	t/a	1.8	/
	乳化液原液	与水 1:20 配比稀释后用	t/a	0.4	/
	电焊条	用于焊接	t/a	2	/
4	电	市政供电	万度/年	12	/
5	水	淮南水务集团供水	t/a	657	/

项目生产物料平衡如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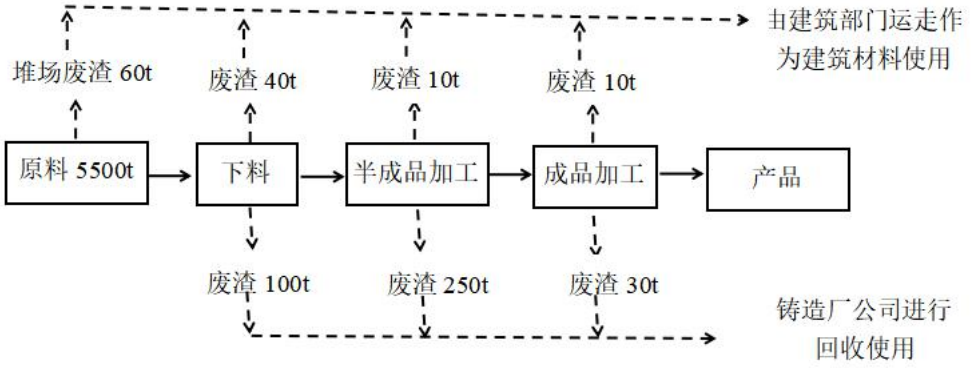

6、项目水平衡：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项目主要用水是为生活用水、生产工艺循环用水等。本项目员工 150 人，不在厂区住宿，用水量按 50L/d·人，则生活用水量为 7.5 m^3/d，2250m^3/a，排污系数按 0.8 计，则产生的污水量为 6m^3/d，1800m^3/a。绿化用水为 70L/d。

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企业每天生产循环用水为 100L/d，主要用于生产工艺冷却水，过程中蒸发损耗为 30L/d，需补充新鲜水 30L/d，冲洗废水 1000L/d，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排放。因此本项目排水仅为生活废水排放。

根据上述，项目水平衡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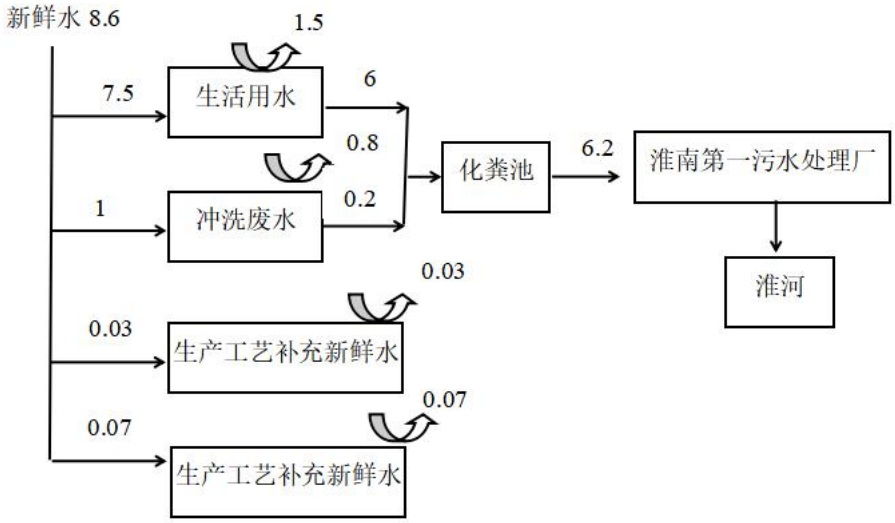

图 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t/d

6、项目环保投资

本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为 57 万元，占总投资（2660 万元）的 2.14%，主要用于废气、固废处理、噪声等治理，详见下表。

类别	治理对象	治理方案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废水治理措施	生活废水	雨污管网、化粪池	10
废气治理措施	焊接烟尘	排气扇通风、各个焊接工位采用电焊烟气净化器，职工防护用具	25
噪声治理措施	产噪设备	选用底噪设备，安装减震垫和消声器等降噪措施	10
固废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和一般固废收集措施，由环卫部门处置	1.5
	固体废弃物	工业固体废物全部回收利用	3
	危险废弃物	危险废弃物暂存场所，建筑面积 2m^2，收集后委托给 合肥市吴山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6
绿化	绿化面积 150m^2		1.5
总计（万元）			57
总投资（万元）			2660
环保投资占比（%）			2.14

7、项目变更

根据相处踏勘，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存在以下变化：

1）、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原计划提供员工食宿，需要建设油烟净化器以及排烟管道，在实际运行过程中，企业不提供员工食宿，因此未建设安装油烟净化设施以及排烟管道；

根据上述企业实际建设过程中的变更，核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告）中相关要求，企业变更不涉及工艺流程、项目产能等重大变更，因此不属于重大变更。

8、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节点：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见图 2。

1、平板类零件（含下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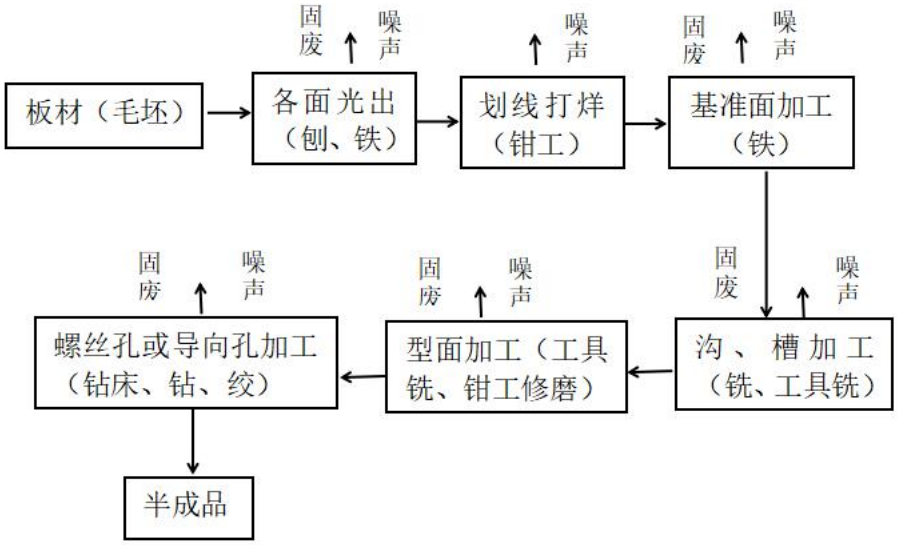

2、盘套类零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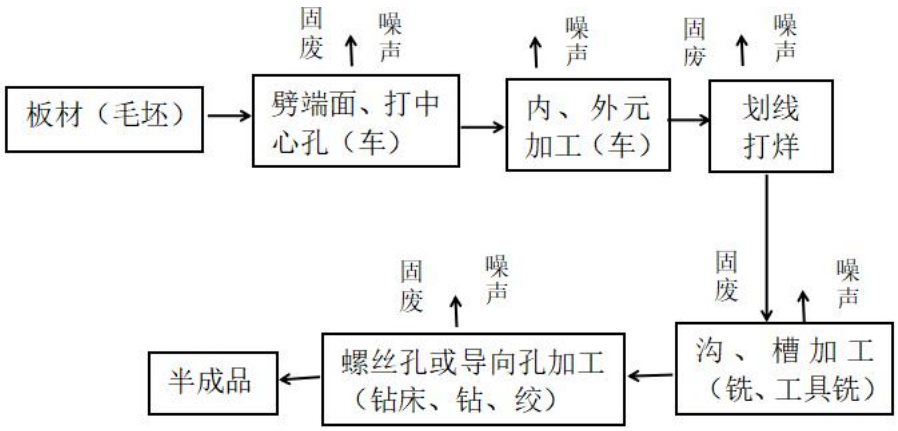

3、轴柱类零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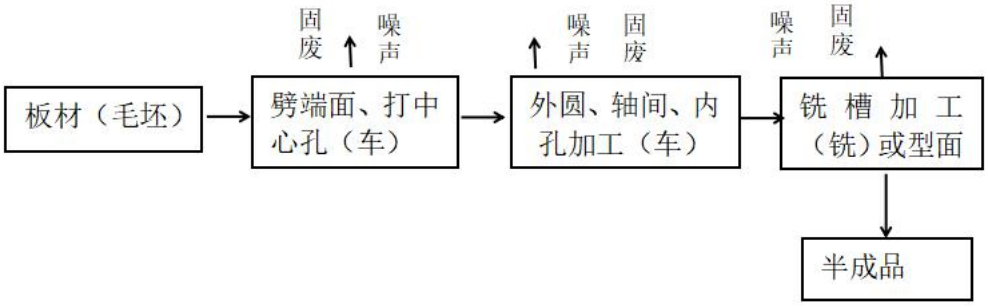

4、深孔类零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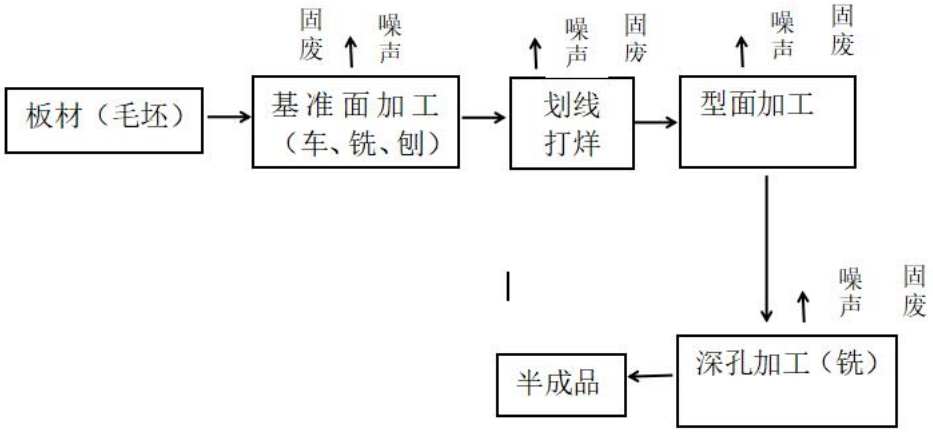

5、精加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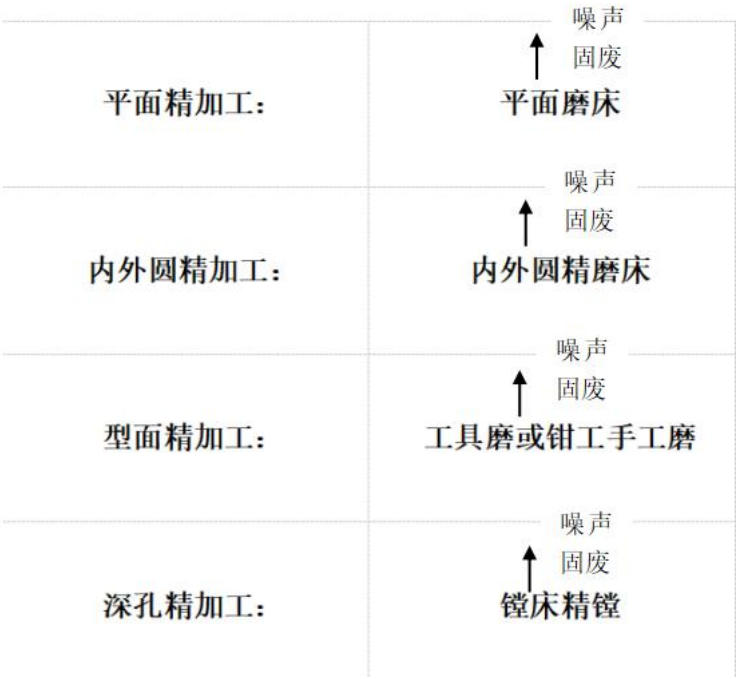

图 2 项目工艺流程图

根据现场踏勘，企业机械加工过程中不涉及酸洗、喷漆、抛丸等工序

主要污染工序：

1、下料

主要行染物为创、剪、冲、站、切制及上、下科产生的噪声和边脚料(固度)，以及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

2、机加工

主要行染物为车、统、钻、麻、镇等产生的噪声和边脚料(圆度)，以及生产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磨床、车床所第乳化液通过配套小型循环聚循环使用，只

需定期补充水和乳化液。有少量乳化废液排放和废机油排放。

3、钢结构

主要污染物为拼接、机加工噪声、下脚料(固废).焊接产生的焊接废气和焊渣、废焊丝、焊条(固度)。

4、试车

主要污染物为试车噪声

本项目机械加工工艺中无酸洗、抛丸、喷漆等工序。通过生产工艺的分析，生产过程中主要的污染是固废、生活污水、噪声的排放;废水、废气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废气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建设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电焊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烟尘。

电焊烟尘主要在焊接作业时，由于高温使得焊药、焊芯和被焊接材料熔化蒸发，逸散 2 在空气中冷凝而成的颗粒物，由于焊接烟气产生量极少，而且比重较大，沉降速度极快，主要沉降范围主要集中在车间内，企业在车间内安装排气扇以此来加强车间通风。此外企业在每个焊接工位均安装移动式焊接烟气净化器装置。对焊接产生的烟尘进行收集，收集的烟尘作为固废进行处理。从而降低无组织废气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废水

根据现场踏勘可知：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废水、冲洗废水以及绿化用水，生活废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淮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处理达标后排入淮河。

3、噪声

项目主要高噪声设备为现有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其产生的噪声值一般在 75～95dB(A)中。企业通过以下措施降低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1）在选用和购买设备时，采用生产效率高且性能好的先进性设备，噪声产生源强小；

（2）项目的总体布局上，将生产车间和噪声源强较高的设备布置远离厂区边界，加大了噪声的距离衰减，同时生产设备基本安置在室内；

（3）针对不同的高噪声设备，采取针对性较强的措施。对强噪声设备采用安装吸声、消声材料措施。对空气流动噪声采用在气流通道上安装消声器装置以降低噪声；

（4）企业通过在项目区厂界附近种植高大灌木丛，并进行厂区绿化以此来降低噪声的影响。

4 、固废

项目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主要是原材料经过加工后产生的金属废料如废钢材、废铁丝、废铁屑、焊渣、钢材中夹杂的大颗粒杂质如煤灰等。废钢材、废

铁丝、废铁屑约 380ta,焊渣、钢材中夹杂的大颗粒杂质如煤灰等约 120t/a。本项目在机械加工过程中使用机油，需用到乳化液，乳化液兑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根据甲方提供的资料，其产生废乳化液约 2t/a,年产生废机油约 1.8t/a,均属于危险废物。

企业在厂区防治垃圾收集装置，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给环卫部门进行处理。一般固体废弃物金属废料如废钢材、废铁丝、废铁屑企业统一收集后暂存在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处统一交给阜阳丰泰铸造有限公司进行回收使用；焊渣、钢材统一收集后暂存在一般固体废物暂存处由建筑部门作为建筑材料进行使用。危险危险废弃物乳化液、废机油统一收集后暂存在危险废弃库，收集后统一交给合肥市吴山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根据现场踏勘可知，企业危险废弃库占地面积为 2m^2，并进行防渗、防漏处理。一般固体废弃物暂存场所占地面积为 10m^2。

企业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如表 8 所示：

表 8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治理对象	治理方案	实际建设情况
废水治理措施	生活废水	雨污管网、化粪池	已建设化粪池，项目区建设雨污管网
废气治理措施	焊接烟尘	排气扇通风、各个焊接工位采用电焊烟气净化器，职工防护用具	已落实，企业安装排气扇加强车间通风，电焊工位均安装移动式烟尘收集器
噪声治理措施	产噪设备	选用底噪设备，安装减震垫和消声器等降噪措施	已落实
固废治理措施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和一般固废收集措施，由环卫部门处置	生活垃圾收集后统一交给环卫部门进行处理
	固体废弃物	工业固体废物全部回收利用	企业建设一般固体暂存场所占地面积为 10m^2，用于收集一般固体废弃物
	危险废弃物	危险废弃物暂存场所，建筑面积 2m^2，收集后委托交给合肥市吴山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企业建设危险废物暂存场所 2m^2，统一收集废机油、废润滑油等危险废弃物，收集后统一交给合肥市吴山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1、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产生的污水、噪声、废气及固体废物排放和处置均符合国家要求。项目在实施过程中，需严格按照“三同时”原则进行设计、施工和运行，落实报告书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在本评价区域范围内，从环保的角度论证，本项目是可行的。

2、建设项目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审批意见:

一、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位于淮南经济开发区内，总投资 2660 万元，环保投资 128 万元，占地面积 16226. 47m^2,建筑总面积 15500m^2，其中框架结构标准工业厂房 10000m^2，库房 2500m^2，辅助工程 3000m^2。项目已经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准(淮开管[2008]25 号)。

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机加工、 冲剪压、焊接、装配，无酸洗、喷漆、抛丸等工序。

二、 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委托南京大学编制完成，并通过专家技术评估。经审查，该报告表编制规范，内容较为全面，评价方法正确，符合导则要求，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三、 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总体结论。该项目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基本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同意该项目建设。

四、项目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厂区废水经过沉淀、隔油处理达到相关标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淮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二）餐饮油烟和电焊烟尘经净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 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合理进行厂区平面布置，保证本项目噪声不影响南侧的住宅小区。

（四）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控制标准》(CB18597-2001)，并按环评要求交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五、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及时向我局申请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请开发区区环保局协助做好该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环保监管工作。

表五

验收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本次验收监测采样及样品分析均严格按照《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及《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等要求进行，实施全程序质量控制。具体质控要求如下：

1、运营处于正常，保障各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基本正常，确保监测具有代表性。

2、合理布设监测点位，保证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

3、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颁布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监测人员经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所有监测仪器经过计量部门鉴定并在有效期内。

4、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

5、无组织排放监测部分严格按照《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HJ/T55-2000）进行样品采集、运输、分析，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

6、噪声监测方法按《环境监测技术规范（噪声部分）》（国家环保局，1986）和《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要求进行，采用等效声级 LAeq 值为评价量，统计声级 L10、L50、L90 作为依据，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监测时气象条件满足监测技术要求，从而确保了监测数据的代表性、可靠性

7、验收监测分析方法：

项目		监测分析方法	依据
无组织废气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

1、本次验收监测对该项目无组织废气、废水和厂界噪声进行验收监测，环境管理检查等内容同步进行。

2、当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的 75%以上时，方可进入现场进行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

3、监测项目、点位、频次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废水、厂界噪声排放监测内容见下表 8。

表 8 监测项目、点位、频次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备注
厂界四周下风向 3 个点位、上风向 1 个点位	颗粒物	4 次/天，2 天	
东、西、南、北厂界各布设 1 个噪声监测点	昼、夜等效声级（Leq)	1 次/天，2 天	/

表 7

1、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当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的 75%以上时，方可进入现场进行监测，以保证监测数据的有效性。根据项目方提供的工况证明材料（资料见附件），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情况如下：

在 2018 年 11 月 15 日—2018 年 11 月 16 日验收监测期间，根据企业提供资料，企业使用车床、牛头刨、剪板机、电焊机、等离子切割机、氩弧焊机等对碳钢钢板进行切割焊接。在验收期间，企业生活废水产生量极少，无法满足采样条件，因此未对企业生活废水进行采样、监测分析。

2、现场检查结果：

该项目环境管理情况检查内容详见表 10。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检查详见下表 11。

表 10 环境管理情况检查

	环境管理检查内容	环境管理内容执行情况
1	“三同时”制度执行情况	本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规要求，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相应的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执行了“三同时”制度。
2	公司环境管理体系、制度、机构建设情况	未建立。项目环境管理由厂区负责人统一负责管理。
3	环保设施建设、运行及维护情况	1）废水处理设施建设情况：废水为绿化用水和生活废水，生活废水由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淮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绿化用水由自然挥发。 2）废气处理设施建设情况：焊接烟尘经企业安装的移动式烟尘处理器处理后在厂区进行无组织排放，收集的烟尘按照一般固体废弃物进行处理。此外在厂区内安装排气扇，加强厂区通风，以此降低无组织废气的排放，降低无组织粉尘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3）防治噪声污染设施建设情况：对主要产噪设备已采取降噪、隔声、减振措施。

表 1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环评要求情况	批复落实情况
1	厂区废水经过沉淀、隔油处理达到相关标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淮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园区内实行雨污分流，项目生活废水经过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淮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2	餐饮油烟和电焊烟尘经净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项目区不设置食堂，因此未安装假设油烟净化设施，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经

		移动式焊接烟尘收集后进行无组织排放，收集的烟尘作为一般固废处理。
3	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合理进行厂区平面布置，保证本项目噪声不影响南侧的住宅小区。	已落实， 过现场监测，噪声达标排放，
4	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控制标准》(CB18597-2001)，并按环评要求交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已落实，企业设置危险废弃库，并进行防渗处理，建筑面积为 2m²，危险废弃物废机油、废润滑油收集后统一交给合肥市吴山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3、验收期间监测结果

1）、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温度（℃）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18.11.15	09:00-10:00	10.8	102.6	1.3	东北风
	11:00-12:00	12.7	102.6	1.4	东北风
	14:00-15:00	15.4	102.5	1.4	东北风
	16:00-17:00	12.4	102.5	1.3	东北风
2018.11.16	09:00-10:00	10.0	102.7	1.2	东北风
	11:00-12:00	12.1	102.7	1.2	东北风
	14:00-15:00	13.7	102.6	1.1	东北风
	16:00-17:00	12.6	102.6	1.1	东北风

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监测结果见表12所示：

表12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及评价

检测项目	监测时间	监测频次	监测位置				标准限值	是否达标
			1#上风向	2#下风向	3#下风向	4#下风向		
颗粒物（mg/m³）	11.15	①	0.117	0.200	0.183	0.217	1.0	达标
		②	0.133	0.217	0.233	0.200		
		③	0.150	0.233	0.283	0.267		
		④	0.100	0.217	0.267	0.233		
	11.16	①	0.117	0.183	0.267	0.217		
		②	0.150	0.217	0.233	0.200		
		③	0.167	0.250	0.217	0.250		
		④	0.133	0.217	0.250	0.267		
执行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6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限值；						

根据监测结果，厂界四周无组织废气的颗粒物下风向各点位、各批次浓度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限值要求。无组织废气监测布点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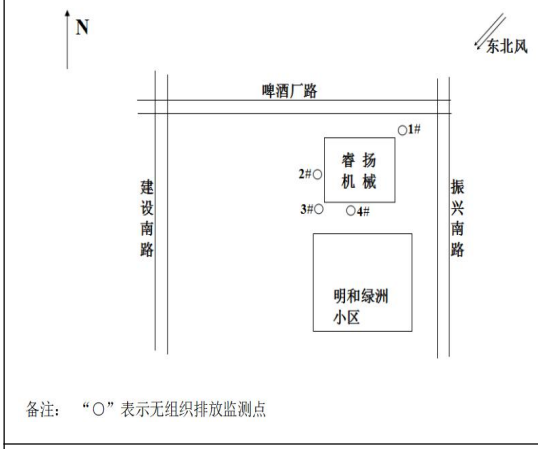

2018年11月15日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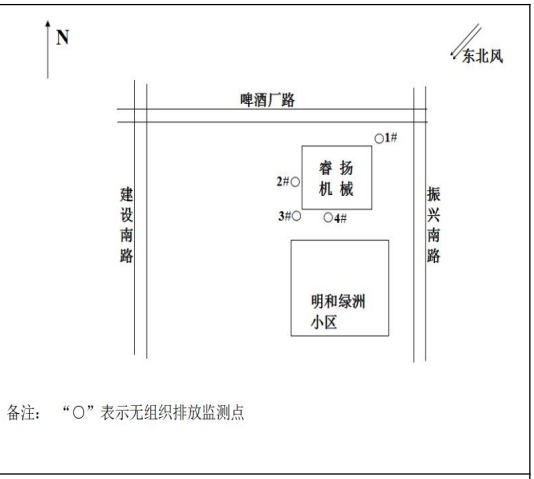

2018年11月16日测点示意图

3）噪声监测结果：

噪声检测结果见表 14

表14 噪声检测结果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采样日期	等效声级 dB（A）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	厂界噪声	2018.11.15	54.3	40.2
			2018.11.16	54.0	40.2
N2	厂界南	厂界噪声	2018.11.15	52.4	40.4
			2018.11.16	54.1	40.0
N3	厂界西	厂界噪声	2018.11.15	53.6	40.3
			2018.11.16	53.7	39.7
N4	厂界北	厂界噪声	2018.11.15	51.2	40.0
			2018.11.16	51.3	40.1
			标准限值	60	50
			是否达标	达标	达标
执行标准：《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根据监测结果，东、南、西、北厂界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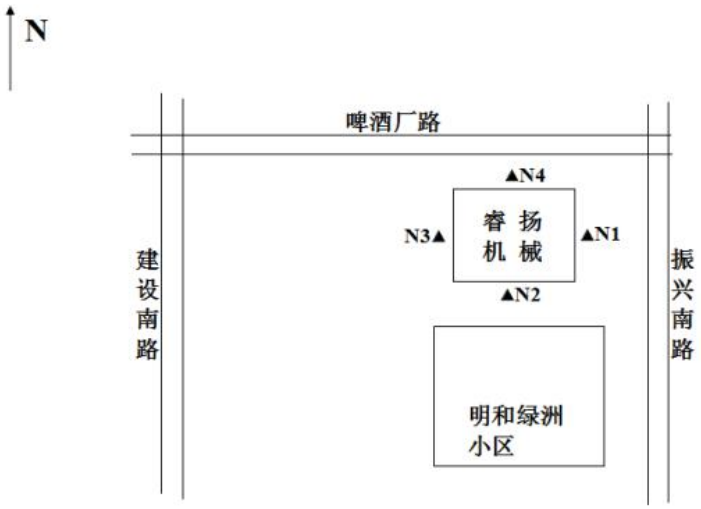

备注：　“▲”噪声测量监测点

表八

验收检测结论：

1、项目基本情况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产生的污染物主要为：废气、废水、噪声及废弃物。焊接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收集后企业安装的移动式收尘器收集后在厂区内进行无组织排放，收集的烟尘按照一般固废进行处理。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淮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噪声经建筑物隔声减震衰减后达标。生活垃圾通过收集后由环卫部门进行处理。收集烟尘用于建筑材料，钢铁废料收集后交于阜阳丰泰铸造有限公司进行作为原料进行使用。生产过程中的危险废弃物废机油、废润滑油统一暂存在危险废弃库，交由合肥市吴山固体废物处置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2、验收监测部分

1）废气部分：验收监测期间，无组织废气厂界下风向 3 个点位的颗粒物最高值均不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限值。

验收期间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2）厂界噪声：验收监测期间，厂界 1#、2#、3#、4#监测点两天的昼、夜间厂界噪声均不超过《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准限值。

验收期间厂界噪声达标排放。

3、总结论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齐全，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措施及其批复要求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对已经采取的废气治理、噪废水治理、声治理措施有效，对项目区环境没有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总体而言，建设项目达到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建

议通过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4、验收建议

①、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严格环境监督管理，建立环境管理制度、机制并制定负责人，加强各类环境保护设施维护与管理，确保各类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②、项目方应按照环评表及批复的要求，加强环境风险预防和控制，完善生产管理风险防范措施，严格按照相关规程进行操作，将环境风险减小到最低限度。

③、对生产原材料的储存和保管一定要责任到人，保证生产安全。

附件 1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环评批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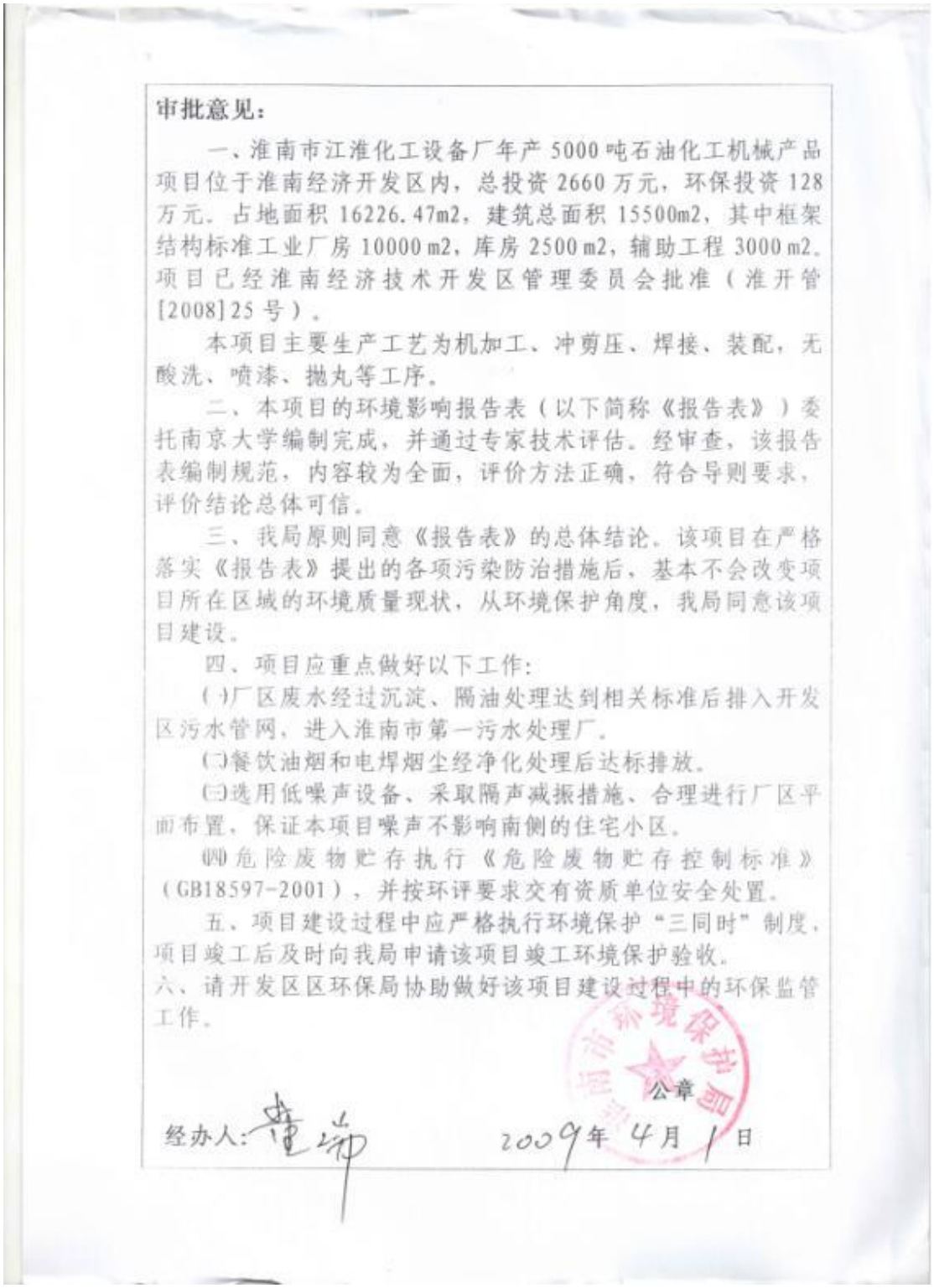

审批意见：

一、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位于淮南经济开发区内，总投资 2660 万元，环保投资 128 万元。占地面积 16226.47m2，建筑总面积 15500m2，其中框架结构标准工业厂房 10000 m2，库房 2500 m2，辅助工程 3000 m2。项目已经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批准（淮开管[2008]25 号）。

本项目主要生产工艺为机加工、冲剪压、焊接、装配，无酸洗、喷漆、抛丸等工序。

二、本项目的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委托南京大学编制完成，并通过专家技术评估。经审查，该报告表编制规范，内容较为全面，评价方法正确，符合导则要求，评价结论总体可信。

三、我局原则同意《报告表》的总体结论。该项目在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基本不会改变项目所在区域的环境质量现状，从环境保护角度，我局同意该项目建设。

四、项目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厂区废水经过沉淀、隔油处理达到相关标准后排入开发区污水管网，进入淮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

（二）餐饮油烟和电焊烟尘经净化处理后达标排放。

（三）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合理进行厂区平面布置，保证本项目噪声不影响南侧的住宅小区。

（四）危险废物贮存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控制标准》（GB18597-2001），并按环评要求交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五、项目建设过程中应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竣工后及时向我局申请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请开发区区环保局协助做好该项目建设过程中的环保监管工作。

公章

经办人：

2009 年 4 月 1 日

附件 2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备案文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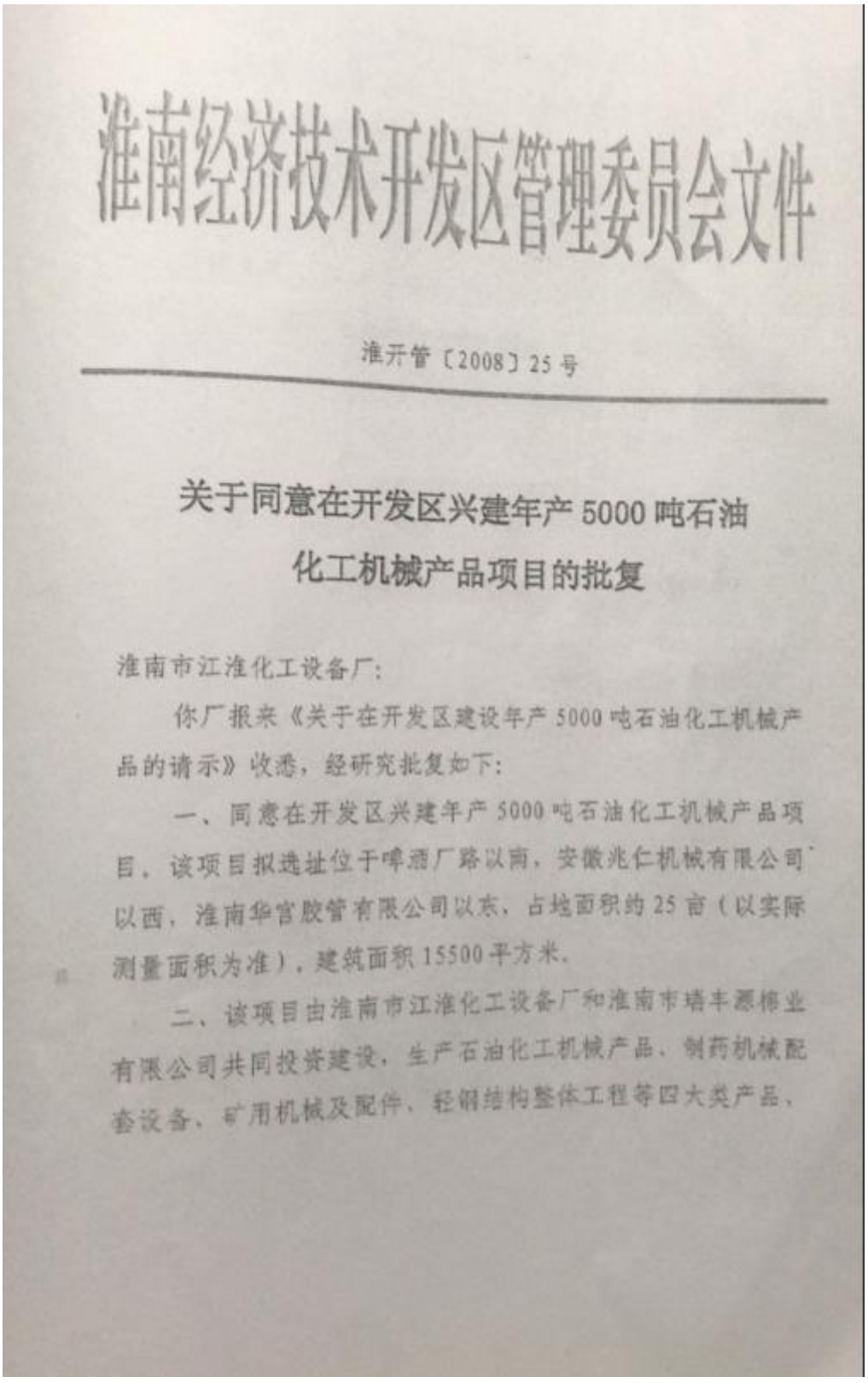

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文件

淮开管〔2008〕25 号

关于同意在开发区兴建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的批复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你厂报来《关于在开发区建设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的请示》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在开发区兴建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该项目拟选址位于啤酒厂路以南，安徽兆仁机械有限公司以西，淮南华宫胶管有限公司以东，占地面积约 25 亩（以实际测量面积为准），建筑面积 15500 平方米。

二、该项目由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和淮南市靖丰源修业有限公司共同投资建设，生产石油化工机械产品、制药机械配套设备、矿用机械及配件、轻钢结构整体工程等四大类产品，

产品市场前景广阔，具有良好的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

三、该项目总投资2660万元，其中固定资产投资2260万元，流动资金投资400万元。项目建设所需资金由建设单位自筹解决。项目建成后可实现年销售收入3000万元，利税750万元。

望接批复后，依法办理规划、土地、环境评价、劳动安全、职业卫生、消防等方面的手续，争取早日开工建设。

此　复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七日

主题词：招商引资　项目　批复

抄　报：管委会主任、副主任

抄　送：市环保局、市城市规划局、淮南市瑞丰源棉业有限公司

发：　开发区各部门、各派出机构

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办公室　2008年4月17日印发

打印：陶　娟　　校对：葛　萍　　（共印20份）

附件 3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废水接管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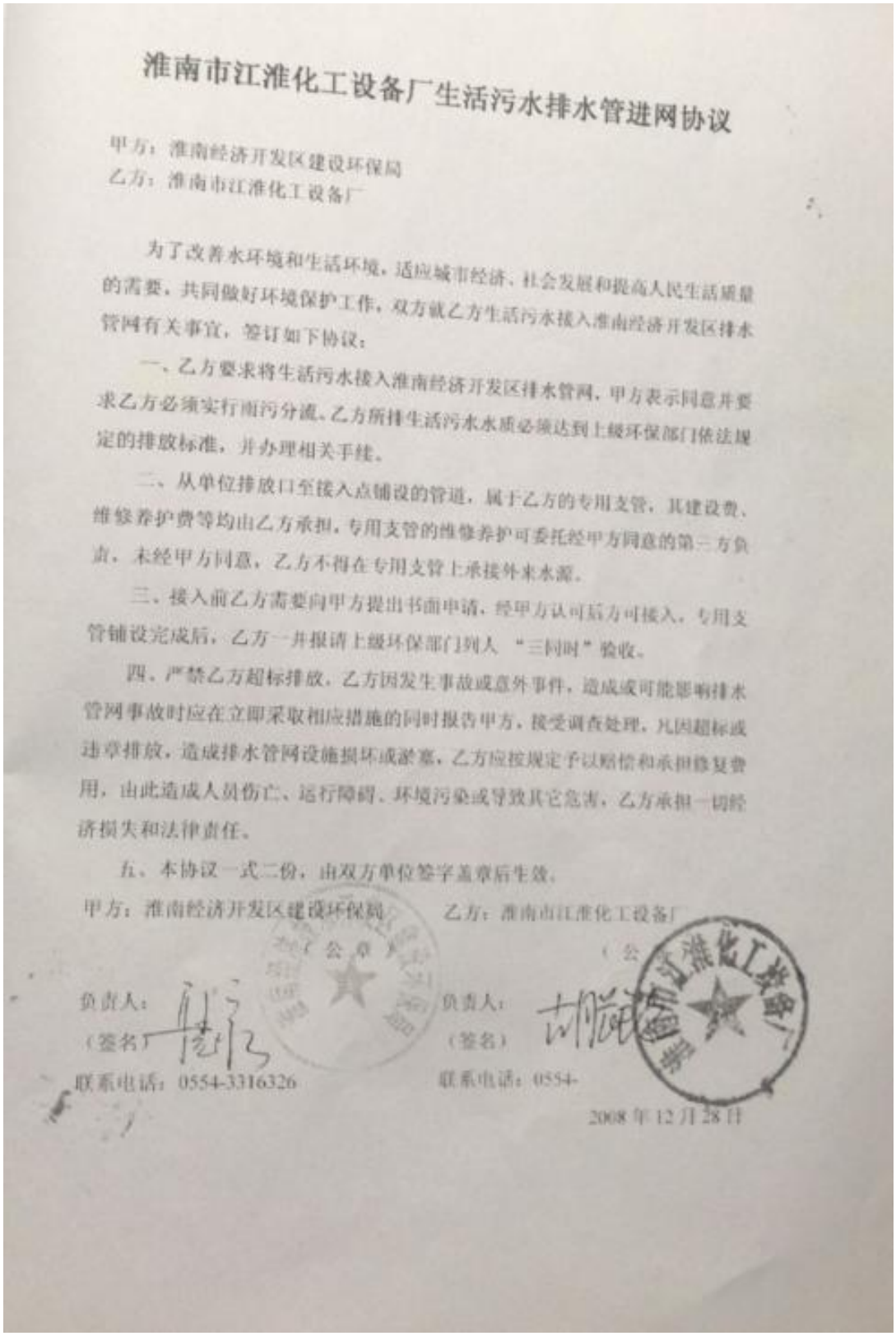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生活污水排水管进网协议

甲方：淮南经济开发区建设环保局
乙方：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为了改善水环境和生活环境，适应城市经济、社会发展和提高人民生活质量的需要，共同做好环境保护工作，双方就乙方生活污水接入淮南经济开发区排水管网有关事宜，签订如下协议：

一、乙方要求将生活污水接入淮南经济开发区排水管网，甲方表示同意并要求乙方必须实行雨污分流。乙方所排生活污水水质必须达到上级环保部门依法规定的排放标准，并办理相关手续。

二、从单位排放口至接入点铺设的管道，属于乙方的专用支管，其建设费、维修养护费等均由乙方承担，专用支管的维修养护可委托经甲方同意的第三方负责，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在专用支管上承接外来水源。

三、接入前乙方需要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经甲方认可后方可接入，专用支管铺设完成后，乙方一并报请上级环保部门到场“三同时”验收。

四、严禁乙方超标排放，乙方因发生事故或意外事件，造成或可能影响排水管网事故时应在立即采取相应措施的同时报告甲方，接受调查处理，凡因超标或违章排放，造成排水管网设施损坏或淤塞，乙方应按规定予以赔偿和承担修复费用，由此造成人员伤亡、运行障碍、环境污染或导致其它危害，乙方承担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责任。

五、本协议一式二份，由双方单位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淮南经济开发区建设环保局　　乙方：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负责人：　　负责人：

（签名）　　（签名）

联系电话：0554-3316326　　联系电话：0554-

2008 年 12 月 28 日

附件 4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固废处置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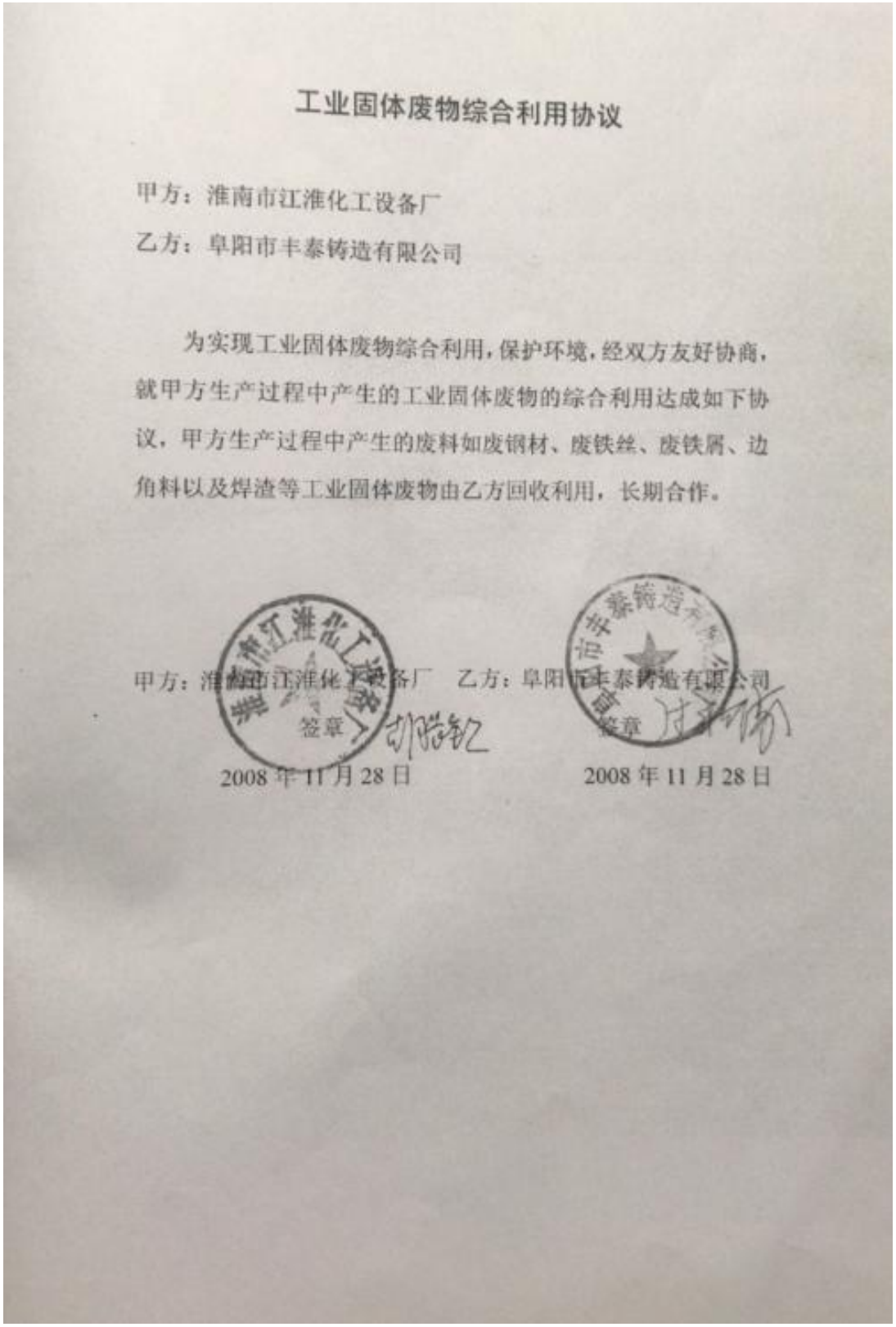

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协议

甲方：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乙方：阜阳市丰泰铸造有限公司

为实现工业固体废物综合利用，保护环境，经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工业固体废物的综合利用达成如下协议，甲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如废钢材、废铁丝、废铁屑、边角料以及焊渣等工业固体废物由乙方回收利用，长期合作。

甲方：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乙方：阜阳市丰泰铸造有限公司

签章　　签章

2008 年 11 月 28 日　　2008 年 11 月 28 日

附件 5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垃圾固废清运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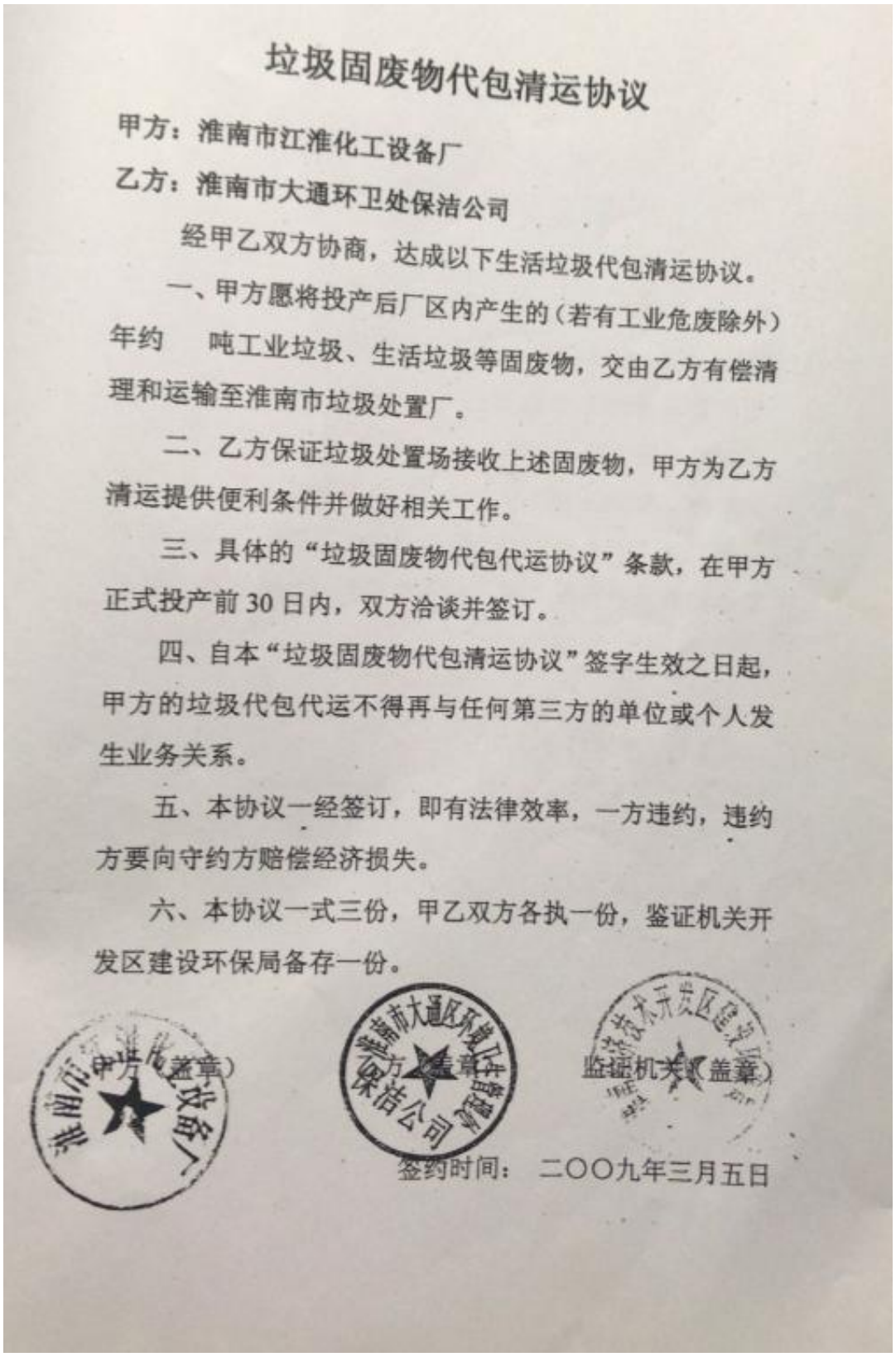

垃圾固废物代包清运协议

甲方：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乙方：淮南市大通环卫处保洁公司

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以下生活垃圾代包清运协议。

一、甲方愿将投产后厂区内产生的（若有工业危废除外）年约　吨工业垃圾、生活垃圾等固废物，交由乙方有偿清理和运输至淮南市垃圾处置厂。

二、乙方保证垃圾处置场接收上述固废物，甲方为乙方清运提供便利条件并做好相关工作。

三、具体的“垃圾固废物代包代运协议”条款，在甲方正式投产前 30 日内，双方洽谈并签订。

四、自本“垃圾固废物代包清运协议”签字生效之日起，甲方的垃圾代包代运不得再与任何第三方的单位或个人发生业务关系。

五、本协议一经签订，即有法律效率，一方违约，违约方要向守约方赔偿经济损失。

六、本协议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鉴证机关开发区建设环保局备存一份。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监证机关（盖章）

签约时间：　二〇〇九年三月五日

附件 6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危险废物处置协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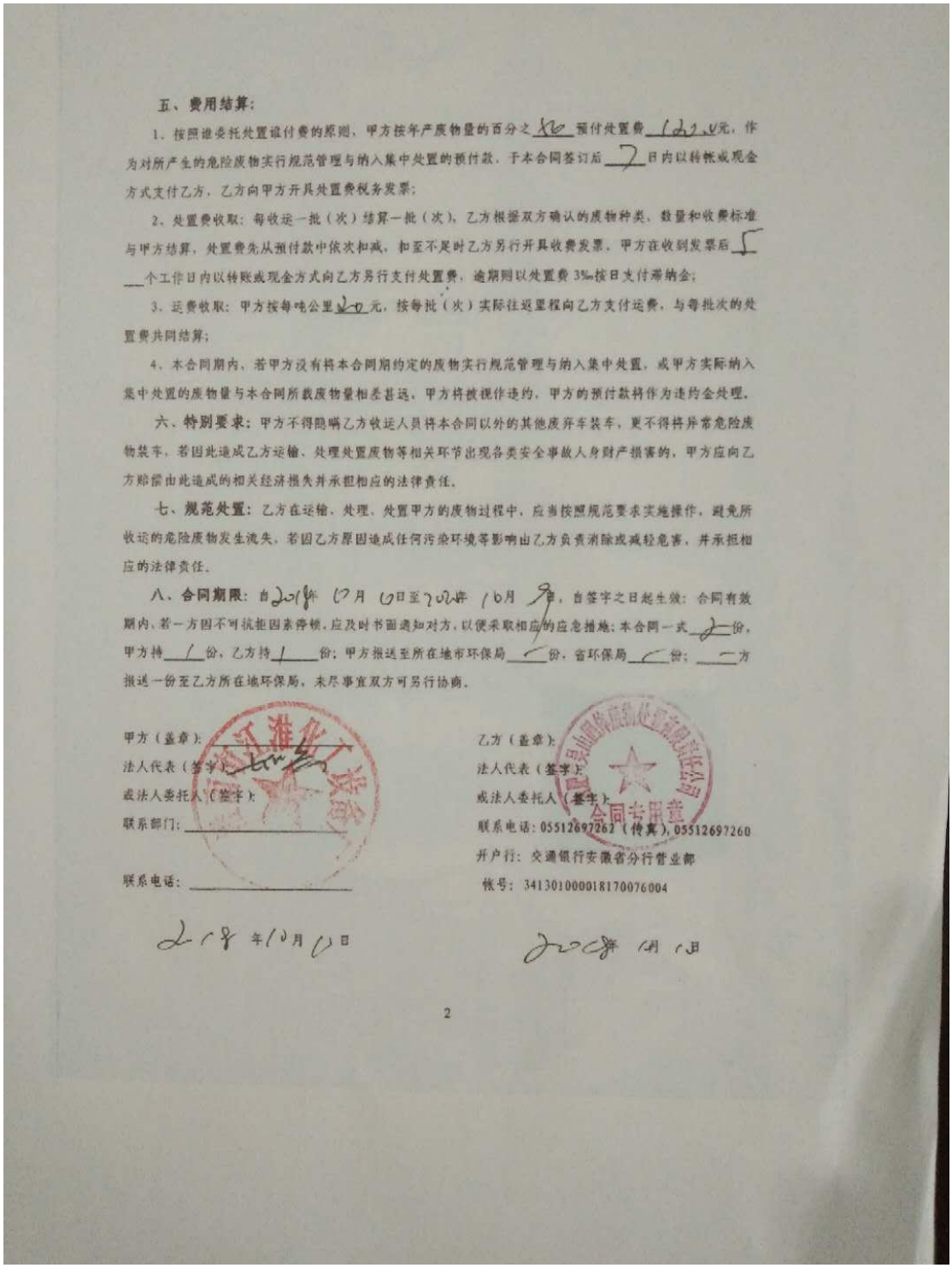

五、费用结算：

1、按照谁委托处置谁付费的原则，甲方按年产废物量的百分之 80 预付处置费 1200 元，作为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规范管理与纳入集中处置的预付款，于本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以转帐或现金方式支付乙方，乙方向甲方开具处置费税务发票；

2、处置费收取：每收运一批（次）结算一批（次），乙方根据双方确认的废物种类、数量和收费标准与甲方结算，处置费先从预付款中依次扣减，扣至不足时乙方另行开具收费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或现金方式向乙方另行支付处置费，逾期则以处置费 3‰按日支付滞纳金；

3、运费收取：甲方按每吨公里 2.0 元，按每批（次）实际往返里程向乙方支付运费，与每批次的处置费共同结算；

4、本合同期内，若甲方没有将本合同期约定的废物实行规范管理与纳入集中处置，或甲方实际纳入集中处置的废物量与本合同所载废物量相差甚远，甲方将被视作违约，甲方的预付款将作为违约金处理。

六、特别要求：甲方不得隐瞒乙方收运人员将本合同以外的其他废弃车装车，更不得将异常危险废物装车，若因此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处置废物等相关环节出现各类安全事故人身财产损害的，甲方应向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规范处置：乙方在运输、处理、处置甲方的废物过程中，应当按照规范要求实施操作，避免所收运的危险废物发生流失，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任何污染环境等影响由乙方负责消除或减轻危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合同期限：自 2018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10 月 31 日，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若一方因不可抗拒因素停顿，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本合同一式 2 份，甲方持 1 份，乙方持 1 份；甲方报送至所在地市环保局 1 份，省环保局 1 份；一方报送一份至乙方所在地环保局，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或法人委托人（签字）：

联系部门：

联系电话：

2018 年 10 月 1 日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或法人委托人（签字）：

联系电话：05512697262（传真）05512697260

开户行：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

帐号：341301000018170076004

2018 年 10 月 1 日

2

危险废物委托处置合同

甲　方：

乙　方：合肥市吴山固体废物处置有限责任公司

甲方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有关规定，经与乙方友好协商，现将生产活动中产生的危险废物委托乙方安全处置：

一、包装与贮存：甲方要根据所产生的危险废物特性与状态妥善选用包装物，包装后的危险废物不得发生外泄、外露、渗漏、扬散等可能污染现象，否则，乙方有权拒绝收运，乙方的专业车辆放空费用由甲方按往返实际发生情况承担全部费用；合同期内连同包装物不得随意弃置，甲方先自行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安全暂存；凡属于本合同约定的废物种类，甲方须连同包装物全部交由乙方处置，不得另行处置。

二、废物种类、费用标准与处置方式：

序号	废物名称	年产量	包装方式	废物编号	主要含有害成份	处置费标准	处置方式
1		20吨	桶	HW		1.1 元/公斤	处置方式由乙方根据危险废物的特性采取适宜的方式进行。
2				HW		元/公斤	
3				HW		元/公斤	
4				HW		元/公斤	
5				HW		元/公斤	
6				HW		元/公斤	
7				HW		元/公斤	
8				HW		元/公斤	
9				HW		元/公斤	
10				HW		元/公斤	
合　计		20吨	甲方对列入表中的废物种类与产生量实行规范管理与纳入集中处。				

三、收　运：甲方年产废物量约 20吨，乙方对甲方产生的危险废物收运频次约定每 一年 收运一次，具体收运时间由甲方根据产生量提前 20 天电话通知乙方；乙方接到甲方电话之日起 15 日内安排车辆到甲方上门收运，甲方应酌情安排相应的人员或工具协助乙方装车。

四、交　接：甲方按国家有关危险废物转移规定报经所属地市级以上环保局批准后，乙方按照双方约定时间收运；在收运过程中，甲、乙双方经办人对甲方所转移的危险废物进行过磅计量，并认真填写"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各栏目内容，作为双方核对废物种类、数量，接受环保、运管、安全生产等部门监管的凭证。

1

五、费用结算：

1．按照谁委托处置谁付费的原则，甲方按年产废物量的百分之 10 预付处置费 1200 元，作为对所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规范管理与纳入集中处置的预付款，于本合同签订后 7 日内以转帐或现金方式支付乙方，乙方向甲方开具处置费税务发票；

2、处置费收取：每收运一批（次）结算一批（次），乙方根据双方确认的废物种类、数量和收费标准与甲方结算，处置费先从预付款中依次扣减，扣至不足时乙方另行开具收费发票，甲方在收到发票后 5 个工作日内以转账或现金方式向乙方另行支付处置费，逾期则以处置费 3‰按日支付滞纳金；

3、运费收取：甲方按每吨公里 0.7 元，按每批（次）实际往返里程向乙方支付运费，与每批次的处置费共同结算；

4、本合同期内，若甲方没有将本合同期约定的废物实行规范管理与纳入集中处置，或甲方实际纳入集中处置的废物量与本合同所载废物量相差甚远，甲方将被视作违约，甲方的预付款将作为违约金处理。

六、特别要求：甲方不得隐瞒乙方收运人员将本合同以外的其他废弃车装车，更不得将异常危险废物装车，若因此造成乙方运输、处理处置废物等相关环节出现各类安全事故人身财产损害的，甲方应向乙方赔偿由此造成的相关经济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七、规范处置：乙方在运输、处理、处置甲方的废物过程中，应当按照规范要求实施操作，避免所收运的危险废物发生流失，若因乙方原因造成任何污染环境等影响由乙方负责消除或减轻危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合同期限：自 2018 年 10 月 10 日至 2021 年 10 月 9 日，自签字之日起生效；合同有效期内，若一方因不可抗拒因素停顿，应及时书面通知对方，以便采取相应的应急措施；本合同一式 2 份，甲方持 1 份，乙方持 1 份；甲方报送至所在地市环保局 1 份，省环保局 1 份；乙方报送一份至乙方所在地环保局，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

甲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或法人委托人（签字）：

联系部门：

联系电话：

2018 年 10 月 10 日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签字）：

或法人委托人（签字）：

联系电话：05512697262（传真）05512697260

开户行：交通银行安徽省分行营业部

帐号：341301000018170076004

2018 年 10 月 10 日

附件 7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检测报告

161200140346

检 测 报 告

报告编号：Q2018110066

样 品 类 别	废气、噪声
委 托 方	淮南睿扬机械有限公司
检 测 类 型	验收检测
报 告 日 期	2018 年 11 月 22 日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验专用章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161200140346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

报告编号：Q2018110066

委托方	淮南睿扬机械有限公司		
委托方地址	安徽省淮南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啤酒厂路		
项目名称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 “三同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		
样品类别	废气、噪声	采样人	刘伟、钱成龙
联系人	胡总	联系电话	180 5541 1202
采样日期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18 年 11 月 16 日	分析日期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018 年 11 月 22 日
检测项目	无组织废气：总悬浮颗粒物 噪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		
主要 检测仪器	电子天平、多功能声级计		
检测依据 及方法	总悬浮颗粒物：GB/T 15432-1995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工业企业厂界噪声：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检测结果	数据详见报告附页 2-5 页		
备注	无		

编 制：[illegible]　　审 核：管孝梅　　批 准：[illegible]

日 期：2018.11.22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验专用章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Q2018110066

验收监测期间气象参数：

监测日期	监测时间	温度（℃）	大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2018.11.15	09:00-10:00	10.8	102.6	1.3	东北风
	11:00-12:00	12.7	102.6	1.4	东北风
	14:00-15:00	15.4	102.5	1.4	东北风
	16:00-17:00	12.4	102.5	1.3	东北风
2018.11.16	09:00-10:00	10.0	102.7	1.2	东北风
	11:00-12:00	12.1	102.7	1.2	东北风
	14:00-15:00	13.7	102.6	1.1	东北风
	16:00-17:00	12.6	102.6	1.1	东北风

161200140346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Q2018110066　　第 3 页 共 6 页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2018.11.15**）：

检测项目、频次 \ 监测位置		上风向（1#）	下风向（2#）	下风向（3#）	下风向（4#）
总悬浮颗粒物（mg/m³）	①	0.117	0.200	0.183	0.217
	②	0.133	0.217	0.233	0.200
	③	0.150	0.233	0.283	0.267
	④	0.100	0.217	0.267	0.233

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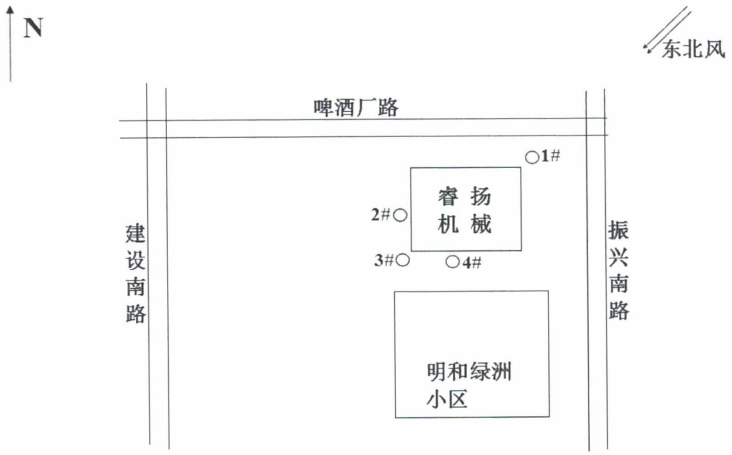

备注：　“○”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2018.11.16**）：

检测项目、频次 \ 监测位置		上风向（1#）	下风向（2#）	下风向（3#）	下风向（4#）
总悬浮颗粒物（mg/m³）	①	0.117	0.183	0.267	0.217
	②	0.150	0.217	0.233	0.200
	③	0.167	0.250	0.217	0.250
	④	0.133	0.217	0.250	0.267

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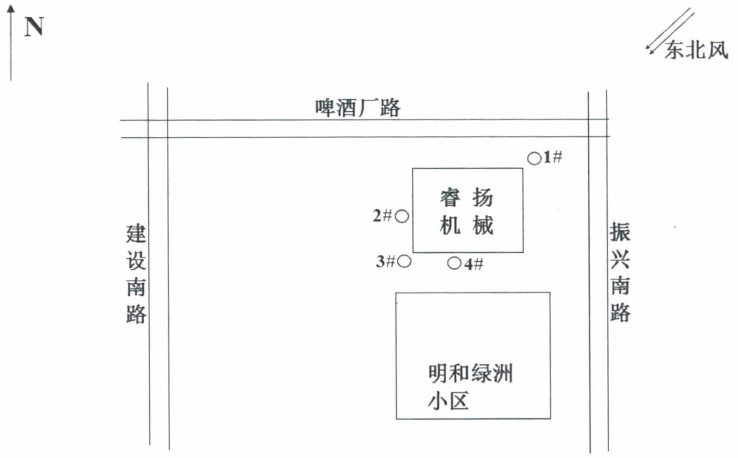

备注：　“○”表示无组织排放监测点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声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天气情况	阴						
监测时间	2018 年 11 月 15 日 12 时 00 分至 13 时 00 分（昼间） 2018 年 11 月 15 日 22 时 00 分至 00 时 00 分（夜间） 2018 年 11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至 11 时 00 分（昼间） 2018 年 11 月 16 日 22 时 00 分至 00 时 00 分（夜间）						
测点编号	监测位置	主要声源	监测日期	等效声级 dB（A）		测点风速(m/s)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N1	厂界东	厂界噪声	2018.11.15	54.3	40.2	1.4	1.2
			2018.11.16	54.0	40.2	1.2	1.0
N2	厂界南	厂界噪声	2018.11.15	52.4	40.4	1.4	1.2
			2018.11.16	54.1	40.0	1.1	1.1
N3	厂界西	厂界噪声	2018.11.15	53.6	40.3	1.3	1.2
			2018.11.16	53.7	39.7	1.1	1.2
N4	厂界北	厂界噪声	2018.11.15	51.2	40.0	1.3	1.1
			2018.11.16	51.3	40.1	1.2	1.1

测点示意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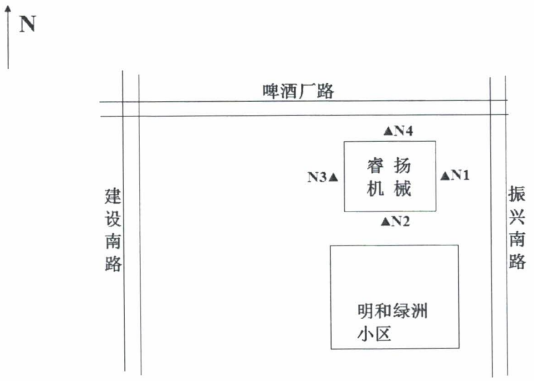

备注：　“▲”噪声测量监测点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有限公司
检测报告附页

报告编号：Q2018110066

现场采样图：

报告结束

161200140346

报 告 说 明

1. 若本次检测为送检，本检测报告仅对送检样品负责。
2. 本检测报告涂改、增删无效，无批准人签字及未加盖“检测报告专用章”无效，部分复印无效。
3. 若受检单位对本检测报告有异议，可在收到报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提出复检或仲裁申请，逾期将自动视为对本检测报告无异议。
4. 未经本公司书面许可，受检单位不得擅自使用检测结果进行不当宣传。

地　址：安徽省合肥市包河区延安路 1666 号 7 幢

电　话：0551-65147355 4008310035

传　真：0551-65146977

附图 1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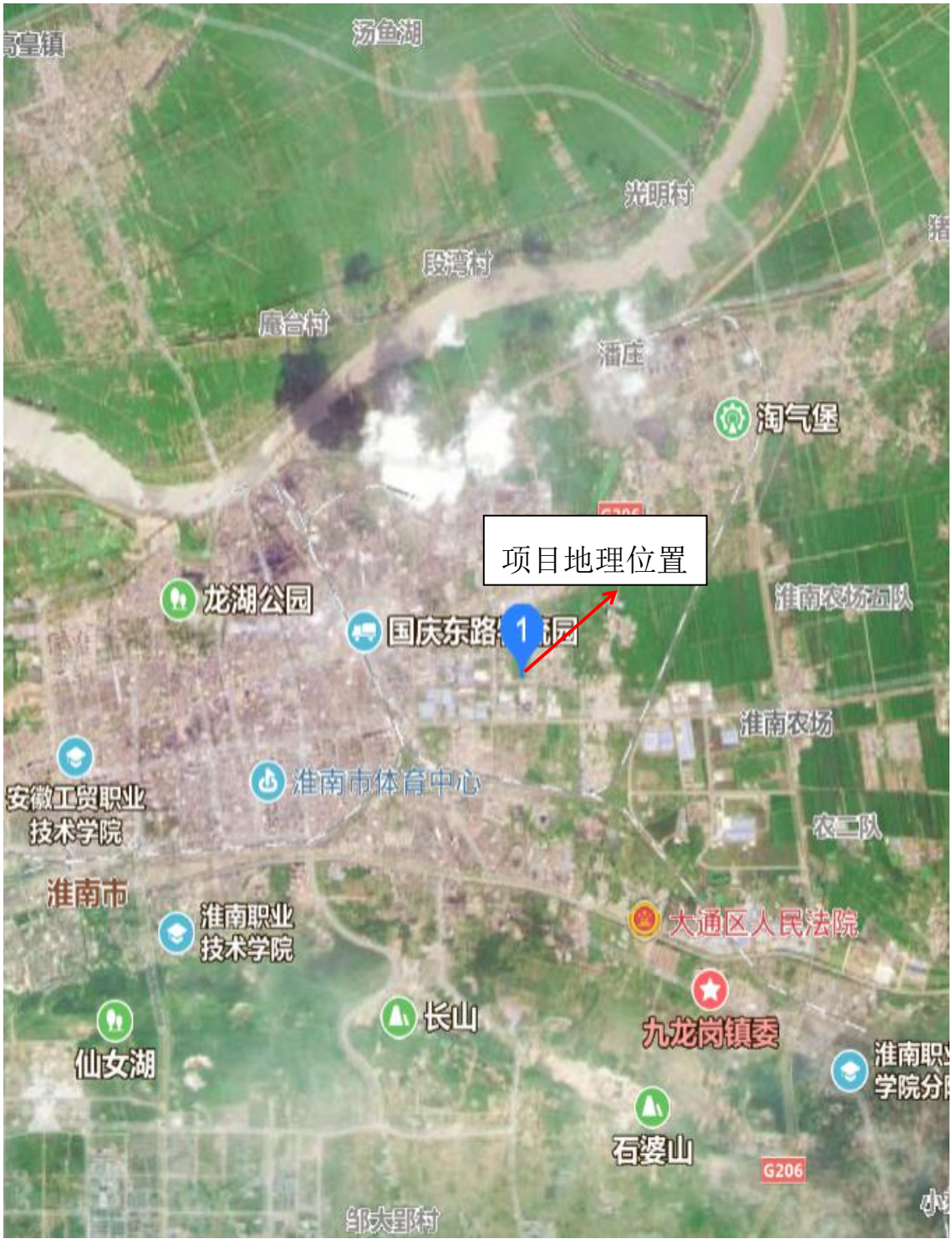

附图 2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周边关系图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三同时登记表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淮南市经济开发区啤酒厂路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3529				建设性质	☑新建 □ 改扩建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		环评单位	南京大学环境科学研究所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淮南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09 年 9 月				竣工日期	2018 年 5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生产				
	投资总概算（万元）	266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28		所占比例（%）	4.8				
	实际总投资	266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57		所占比例（%）	2.14				
	废水治理（万元）	10	废气治理（万元）	25	噪声治理（万元） 10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10.5		绿化及生态（万元）	6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920				
运营单位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	验收时间	2018 年 12 月 18 日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	—	—	—	—	—	—	—	—	—	—	—
	化学需氧量	—	—	—	—	—	—	—	—	—	—	—	—
	氨氮	—	—	—	—	—	—	—	—	—	—	—	—
	石油类	—	—	—	—	—	—	—	—	—	—	—	—
	废气	—	—	—	—	—	—	—	—	—	—	—	—
	二氧化硫	—	—	—	—	—	—	—	—	—	—	—	—
	烟尘	—	—	—	—	—	—	—	—	—	—	—	—
	工业粉尘	—	—	—	—	—	—	—	—	—	—	—	—
	氮氧化物	—	—	—	—	—	—	—	—	—	—	—	—
	工业固体废物	—	—	—	—	—	—	—	—	—	—	—	—
	与项目有关的其他特征污染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

企业验收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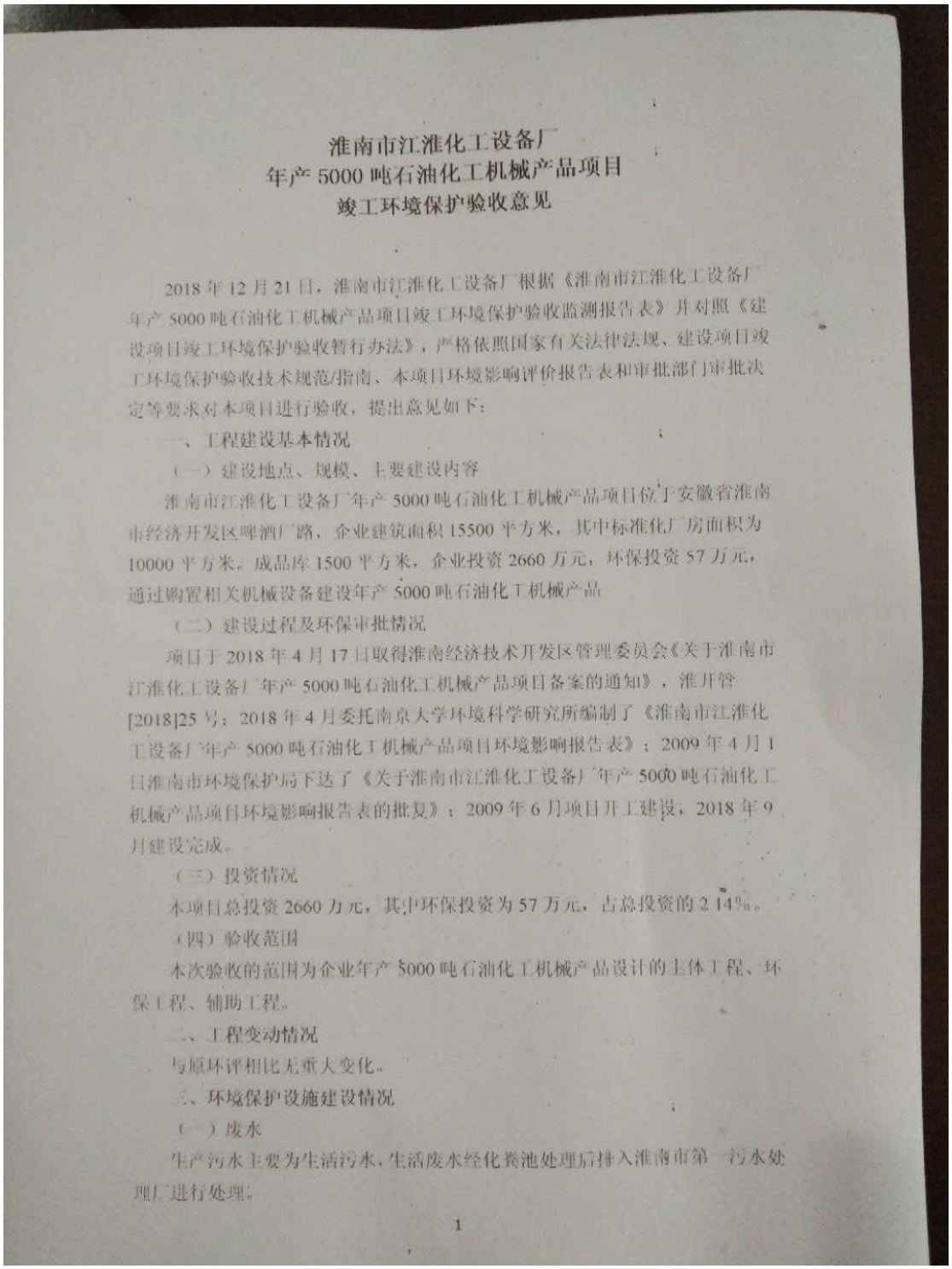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12 月 21 日，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根据《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位于安徽省淮南市经济开发区啤酒厂路，企业建筑面积 15500 平方米，其中标准化厂房面积为 10000 平方米。成品库 1500 平方米，企业投资 2660 万元，环保投资 57 万元，通过购置相关机械设备建设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于 2018 年 4 月 17 日取得淮南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备案的通知》，淮开管[2018]25 号；2018 年 4 月委托南京大学环境科学研究所编制了《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09 年 4 月 1 日淮南市环境保护局下达了《关于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2009 年 6 月项目开工建设，2018 年 9 月建设完成。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总投资 266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57 万元，占总投资的 2.1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的范围为企业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设计的主体工程、环保工程、辅助工程。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与原环评相比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生产污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排入淮南市第一污水处理厂进行处理。

1

（二）废气

建设项目运营期废气主要为粉尘。

焊接工序产生的粉尘通过收集后企业安装的移动式收尘器收集后在厂区内进行无组织排放，收集的烟尘按照一般固废进行处理。

（三）噪声

项目噪声为生产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产噪源强均位于厂房内，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设置减震基座，利用厂房隔声的措施降低噪声污染。

（四）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活垃圾、钢铁废料、收集粉尘以及废机油、废润滑油。

（1）钢铁废料：钢铁废料统一收集至厂区固废暂存处，收集后交于阜阳丰泰铸造有限公司进行作为原料进行使用。

（2）收集粉尘：企业收集粉尘统一收集后至厂区固废暂存处，收集后用于建筑材料进行使用。

（3）生活垃圾：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由市政环卫部门清运；

（4）危险废弃物：企业危险废弃物由废机油、废润滑油，企业统一收集后暂存至危险废弃物暂存处，收集后统一交给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根据《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可知：

1、废气治理设施

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废气厂界下风向 3 个点位的颗粒物最高值均不超过《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监控点最高浓度限值。

因此验收期间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2 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该项目东、南、西、北厂界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3 类区标准。

五、验收结论

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相关规定，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 5000 吨石油化工机械产品项目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制度，环评审批手续齐备，配套的环境保护措施和污染防治设施基本落实，监测的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基本具备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验收组建议进一步完善后同意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整改及后续要求

1、按照相关要求夜间禁止进行生产，高噪声生产工序及设备尽量远离南侧敏感点。

2、项目不得进行喷涂漆、抛丸和酸洗。

3、补充周围敏感点声环境质量监测，并做达标性分析，按与会代表及专家意见完善验收监测报告。

4、加强车间内乳化液及机油收集回用措施，杜绝跑冒滴漏。

5、加强一般固体废物和危险废物贮存、处置管理，完善台账等相关记录，尽快与有资质单位签订委托处置协议。

6、建立环境保护管理制度，加强环境保护档案管理工作。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

2018年12月21日

淮南市江淮化工设备厂年产5000吨石油化工机械设备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名单

2018 年12月21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签名
组长	刘世会	淮南常扬机械有限公司	法人	13966491999	刘世会
组员					
	[illegible]	市环保宣传中心	高工	18955482893	[illegible]
	周晓惠	市环保监测站	高工	18909691100	周晓惠
	[illegible]	淮南市环境保护监测站	高工	18905482597	[illegible]
	刘海洋	淮南市环保局经开区分局		17755491160	刘海洋
	[illegible]	安徽省公众检验研究院		18655190306	[illegible]
	[illegible]	安徽公众检测	经理	13501763186	[illegible]